

2023 年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主要承担观澜河流域内市管河道及其附属设施、水质改善设施的运行、维护等管理工作。负责编制流域防洪排涝联合调度方案、污水统筹调度方案和水资源利用调度方案等，经批准后组织市、区、街道有关单位推进实施。参与流域内水安全、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水景观、水文化、信息化规划的制定和实施工作，承担观澜河干流碧道的日常管理工作。协助主管部门对流域内的厂、网、河、池、站、闸等水务设施的建设运行开展监督考核、巡查巡检工作，以及收集分析有关水量水质数据。承担观澜河流域全面推行河（湖）长制的具体日常事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无下属单位，预算为本单位预算。内设综合部、流域调度部、技术部、河道管理部，共 4 个部门。事业编制总数 30 人，实有在编人数 39 人；退休 23 人。

三、2023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2023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水安全方面，着力提升观澜河干流安全度汛保障能力，不

断优化完善调度方案，全力做好防汛备汛工作，确保流域安全度汛；

2. 水环境方面，实现观澜河企坪断面水质考核持续达标，保障河口调蓄池安全稳定运行；

3. 水生态方面，完善河流生态流量管控，修复河流生态系统，开展河道生态化改造，提升河流水体自净能力；

4. 水管理方面，提升河道精细化、标准化、规范化管理水平，通过工单闭环管理、安全达标、强化涉河项目文明施工等精细化管理措施，将观澜河打造为四季有景生态户外休闲廊道；

5. 水文化方面，深化“红色叶脉”党建品牌内涵，着力打造观澜河特色文化品牌。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3年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部门预算收入11,334万元，比2022年减少2,785万元，下降20%。2023年部门预算支出11,334万元，比2022年减少2,785万元，下降20%。

预算收支减少主要原因：一是随着流域内雨污分流、正本清源、水质净化厂扩容增效等水污染综合治理项目日见成效及降雨较少等原因影响，观澜河口调蓄池污水处理量逐年减少；二是根据预算归口管理工作要求，原在水务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经常性履职类项目划转至一般性预算进行编列。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预算 11,334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2,226 万元、公用支出 18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77 万元、项目支出 8,752 万元。

（一）人员支出 2,22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等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支出 18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77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

（四）项目支出 8,752 万元，具体包括：

1. 预算准备金预算 60 万元，根据《深圳市本级部门预算准备金使用管理办法（暂行）》有关规定编列预算准备金，主要用于解决本单位年中预算执行中发生的部分临时性新增项目经费需求。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60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预算管理政策要求，部分预算准备金从市水务局本级划转至本单位编列。

2. 综合管理类预算 15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15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预算管理政策

要求，公车运行维护费等项目自 2023 年起调整至本项目编制。

3. 水务工程运行与维护预算 4,244 万元，主要包括：综合行政管理及后勤保障 433 万元，主要用于中心劳务派遣及员额的人员经费、行政后勤费用、内部控制、绩效评价、固定资产管理、观澜河日常及主题宣传费用等工作；综合业务管理 324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安全生产及专项安全检查，防洪排涝技术支撑服务、防汛值班物品及防汛物资配置、观澜河流域下沉督办协调组技术支撑等；调蓄池运行管理 790 万元，主要用于观澜调蓄池、龙华河调蓄池日常运行维护、设备设施日常管养检修、调蓄池进出水水质检测、淤泥清理及弃置等工作；河道运行管理 2,697 万元，主要用于观澜河干流管养、观澜河清湖段生态治理工程人工湿地及观澜河清湖人工湿地扩建运维管养费用。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2,704 万元，增长 176%，主要原因：一是根据预算归口管理工作要求，原在水务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经常性履职类项目划转至一般性预算进行编制；二是河道运行管理及调蓄池运行管理项目采用《深圳市河道及水工设施管养预算支出标准》测算，管理要求及费用有所增加。

4. 水务发展专项资金预算 4,432 万元，主要包括：观澜河干流管养（2021 年度）306 万元、观澜河大和水闸安全评价 21 万元及观澜河东环二路桥段河床混凝土面板水毁掏空应急抢险项目 223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项目结决算款；观澜河口调蓄池运营维护项目 3,882 万元，主要用于对观澜河口调蓄池及处理设施管

辖范围内的所有设施、设备及其他附属设施进行运营维护，对污泥合规处置，对调蓄池进行清淤。污水处理规模按合同约定执行，主要出水指标执行地表水准Ⅳ类标准。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4,190 万元，下降 49%，主要原因：一是观澜河口调蓄池运行维护费用随着流域内雨污分流、正本清源、水质净化厂扩容增效等水污染综合治理项目日见成效及降雨较少等原因影响，污水处理量逐年减少；二是根据预算归口管理工作要求，原编列在水务发展专项资金中的经常性履职类项目纳入一般性经费预算编列。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3 年部门预算共计 7,615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3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7,612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 19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是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

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23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是为规范和加强公务接待费使用管理，从 2017 年起，公务接待费预算由市水务局机关本级统一编制，各单位根据实际情况申请使用。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3 年预算数 19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 2023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3 年预算数 19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为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3 年预算部门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8,752 万元，设置并编报 4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水务工程运行与维护	4,244	按照 2023 年工作计划要求，围绕职责职能保障单位各项工作有序运转。完成观澜河 14.19 公里河道、97200 平方米湿地、2 座调蓄池及相关设施设备运行维护，保障设施设备正常运行及河道安全行洪，有效改善河道周边人居环境，进一步提升城市形象，保护流域内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综合管理类	15	维护保养公务车辆，保障车辆正常运行，为开展日

		常运行维护、巡查、抢险抢修等提供后勤保障。
水务发展专项资金	4,432	通过观澜河口调蓄池连续运行，充分发挥其工程效益，对沿河箱涵的混流污水进行收集处理，避免造成河道下游的污染，清淤 13200 立方米，保障出水水质达地表水准 IV 类标准，充分发挥流域现有污水处理设施和调蓄设施的功能，加强厂网互联互通和流域污水调配能力，提高观澜河干流水质保障率。
预算准备金	60	根据《深圳市本级部门预算准备金使用管理办法（暂行）》保障年中新增临时性、应急性、突发性工作。

备注：涉密项目按要求不予公开。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机关运行经费 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是本单位不是行政参公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0 月，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共有车辆 7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4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7 台（套）。

2023 年计划新增车辆 2 辆；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1.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2. 2023 年部门预算中所有数据为“四舍五入”取证后按万元列式，可能存在部分数据相加不相等的情况。

3. 资产占用情况因观澜河口调蓄池于 2022 年资产转固，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有所增加。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农林水事务（类）水利（款）：主要反映政府用于水务方面的支出，包括水务工程建设、水务工程运行与维护、水资源

节约与保护、水务行业业务管理、水务工程质量监督、水质监测等。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11,334	一、教育支出	4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334	进修及培训	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培训支出	4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0
三、单位资金	0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9
1. 事业收入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5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
3. 上级补助收入	0	三、卫生健康支出	69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9
5. 其他收入	0	事业单位医疗	69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四、农林水支出	10,405
		水利	10,405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0,405
		五、住房保障支出	435
		住房改革支出	435
		住房公积金	177
		购房补贴	258
本年收入合计	11,334	本年支出合计	11,334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11,334	支出总计	11,334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11,334	2,583	8,752	7,615	7,615	0
	205	教育支出	4	0	4	0	0	0
	20508	进修及培训	4	0	4	0	0	0
	2050803	培训支出	4	0	4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0	42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0	420	0	0	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9	189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5	155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	77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	69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9	69	0	0	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9	69	0	0	0	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213	农林水支出	10,405	1,658	8,747	7,615	7,615	0
	21303	水利	10,405	1,658	8,747	7,615	7,615	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0,405	1,658	8,747	7,615	7,615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5	435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5	435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7	177	0	0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8	258	0	0	0	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11,334	一、教育支出	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334	进修及培训	4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培训支出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0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5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
		三、卫生健康支出	69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9
		事业单位医疗	69
		四、农林水支出	10,405
		水利	10,405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0,405
		五、住房保障支出	435
		住房改革支出	435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住房公积金	177
		购房补贴	258
本年收入合计	11, 334	本年支出合计	11, 334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11, 334	支出总计	11, 334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11,334	2,583	8,752
	205	教育支出	4	0	4
	20508	进修及培训	4	0	4
	2050803	培训支出	4	0	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0	42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0	42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9	189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5	155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	77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	69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9	69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9	69	0
	213	农林水支出	10,405	1,658	8,747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03	水利	10,405	1,658	8,747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0,405	1,658	8,7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5	435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5	435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7	177	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8	258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11,334	2,583	8,75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26	2,226	0
	30101	基本工资	366	366	0
	30102	津贴补贴	258	258	0
	30103	奖金	182	182	0
	30107	绩效工资	942	942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5	155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7	77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9	69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	1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7	177	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864	180	8,684
	30201	办公费	8	8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05	水费	2	2	0
	30206	电费	8	8	0
	30207	邮电费	7	7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83	83	0
	30211	差旅费	6	6	0
	30213	维修（护）费	3,522	7	3,515
	30216	培训费	4	0	4
	30226	劳务费	202	0	202
	30227	委托业务费	4,853	0	4,853
	30228	工会经费	32	32	0
	30229	福利费	2	2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	4	1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	20	9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7	177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302	退休费	177	177	0
	310	资本性支出	7	0	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	0	7
	399	其他支出	60	0	60
	39999	其他支出	60	0	60

表 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2022 年	19	0	0	19	0	19
	2023 年	19	0	0	19	0	19
	增减变化金额	0	0	0	0	0	0

注：无。

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2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主管部门	深圳市水务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2,583	2,583	—
	预算准备金	保障年中新增临时性、应急性、突发性工作。	60	60	—
	综合管理类	保障公务用车的正常运行。	15	15	—
	水务发展专项	主要用于观澜河大和水闸安全评价、观澜河干流管养（2021 年度）、澜河口调蓄池运营维护项目（2021-2022 年度）、澜河口调蓄池运营维护项目（2022-2023 年度）、澜河口调蓄池运营维护项目（2023-2024 年度）、观澜河东环二路桥段河床混凝土面板水毁掏空应急抢险项目等。	4,432	4,432	—
	水务工程运行与维护	主要用于综合行政管理及后勤保障、综合业务管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河道运行管理、调蓄池运行管理等工作。	4,244	4,244	—
	金额合计		11,334	11,334	—
年度总体目标	1. 水务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完成 1 份流域下沉工作年度总结报告，为防洪排涝治理工作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持；完成 900000 平方米河道保洁，300000 平方米绿化及景观养护，保障观澜河干流水闸等河道附属设施正常运行，保障水质安全等； 2. 完成年度淤泥处理量约 22200 立方米，年度污水处理量 2960 万立方米，有效削减进入观澜河污染物，确保观澜河水质考核达标，预防水源污染事故发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数量	观澜河流域下沉工作年度总结报告		1 份
			河道保洁面积		≥900000 平方米

			绿化及景观养护面积	≥300000 平方米
			维护管理水利设施数	23 座
			淤泥处理量	≥22200m³
			年度污水处理量	≥2960 万 m³
		质量	保洁工作考核达标率	≥90%
			绿化及景观养护达标率	≥90%
			水利设施运行维护合格率	100%
			河口调蓄池出水水质标准	地表水准 IV 类标准(TN 除外)
		时效	水利设施运行维护及时率	100%
			清淤处理及时率	100%
			调蓄池污水处理及时率	100%
		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减少污水溢流，有效保障观澜河干流水质	有效保障
			保障设备设施正常运行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	水环境，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有效改善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第三方服务工作满意度	≥9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